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PERT
EXPERT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9)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

**(1)有關收購目標公司70%已發行股本的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2)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及

**(3)有關資訊科技服務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
的通函**

茲提述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發行可換股債券、授出特別授權及資訊科技服務協議(「該公告」)，以及日期為2021年8月6日之公告(「延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收購事項及資訊科技服務協議之進一步資料；(ii)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iii)經擴大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iv)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發行可換股債券、授出特別授權及資訊科技服務協議(包括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年度上限)之條款作出之推薦建議；(v)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發行可換股債券、授出特別授權及資訊科技服務協議(包括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vi) 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預期將於2021年8月3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審定將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本公司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不遲於2021年9月30日。

代表董事會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黃主琦

香港，2021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黃主琦先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劉偉國先生

執行董事：
劉紫茵女士
蘇卓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兆深先生
陳健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裕釗先生
鍾福榮先生
高文富先生
麥偉成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載，並於本公司網站www.expertsystems.com.hk刊登。